

证书号第6107433号



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明名称:视频数据处理方法及装置、电子设备、存储介质

发 明 人: 陈共龙

专 利 号: ZL 2021 1 0764442.3

专利申请日: 2021年07月06日

专 利 权 人:腾讯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

地 址: 518057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中一路腾讯大

厦35层

授权公告日: 2023年06月30日 授权公告号: CN 113542849 B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,决定授予专利权,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,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局长 申长雨 中午和



第1页(共2页)



证书号第6107433号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06日前缴纳。 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,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:申请人:

腾讯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

发明人:

陈共龙